

簽核記錄列印

創稿文號： A0980615054

公文型態： 函

收發文號： 0980005484

收文日期： 2009-06-16 10:28

傳送方式： 電子傳送

速別： 普通件

密等： 普通

承辦單位： 人事室

來文機關： 教育部

承辦人： 廖珍玲

來文字號： 台學審字第0980099671號

主旨： 所報教師何玉山其教授資格審查案，復請 查照。

- 說明：
- 一、復98年6月5日亞州入字第0980005039號函。
 - 二、經查何師所持博士學位及博士論文之學術專長，似與其任教科目不符，且其履歷表中所載大穎集團與香港科技大學之經歷與所附證明文件不符，說明如下：
 - (一)案內未附何師於大穎集團之任職證明，所附證明文件為大桂環境科技顧問有限公司。
 - (二)何師於香港科技大學之任職起訖年月與證明文件所載日期有所出入，履歷表中所載其任職日期為84年12月至85年12月，證明文件卻為85年4月至86年3月。
 - 三、另所送三份外審意見表內及格底限分數應為70分，非80分，請併予更正。
 - 四、請於文到後一個月內補正，俾利憑辦。

正本： 亞洲大學

副本： 本部學審會

項次	簽核單位	簽核人員	簽核時間	狀態
1	總收發		2009/06/16 10:29	總收發_管理
簽辦意見：【總收發_分文】				
2	人事室		2009/06/17 14:07	登記桌_分文
簽辦意見：【人事室】『人事室登記桌』登記桌分文至承辦人				
3	人事室	廖珍玲	2009/06/23 08:23	待處理
簽辦意見：{[人事室][陳薇如]代理[人事室][廖珍玲]傳送作業} 一、本校生物科技學系何玉山教授送教教授資格乙案。 二、經教育部初審結果如下： (一)何師博士論文、博士學位，似與任教科目不符。 (二)經歷證件，未附大穎集團證明，卻附大桂環境科技顧問有限公司。 (三)香港科技大學任職起迄日期與證明不符。 (四)外審意見表及格底限應為70分，非80分。 二、經查香港科技大學任職起迄日期無誤，應為教育部承辦人員誤判。 三、另審查意見表及格底限數部分，本校擬配合修正。 四、學術專長與任教科目不同部分，請院、系提出說明或檢附授課大綱，以茲證明。				



A0980615054

項次	簽核單位	簽核人員	簽核時間	狀態
3	人事室	廖珍玲	2009/06/23 08:23	待處理
五、大穎集團、大桂環境科技顧問有限公司經歷證明部分，請何師再做確認。 六、陳閱後續辦。				
4	人事室	林玉泉	2009/06/23 08:33	串簽
簽辦意見：擬如擬				
5	生物科技學系		2009/06/23 13:20	串簽
簽辦意見：				
6	生物科技學系	王惠儀	2009/06/23 16:47	串簽
簽辦意見：一、檢附何老師97學年度第二學期授課科目英文科技論文寫作、健康資訊管理特論授課大網紙本。				
7	生物科技學系	范宗宸	2009/06/23 16:47	串簽
簽辦意見：				



A0980615054